


法務部廉政署偵辦高雄市苓雅區衛生所衛生稽查員犯公務員利用職務機會詐取財物案，經臺灣高雄地方法院判決有期徒刑壹年玖月，處褫奪公權貳年，緩刑肆年。




高雄市苓雅區衛生所衛生稽查員鄒○○，於101年9月19日利用「柏○牙醫診所」張姓牙醫師因執業執照逾期申請換照手續時，明知其僅負責換照業務，有關醫事人員逾期換照之違規處分，應於受理後移由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醫政事務科為行政裁處，竟意圖為自己不法之所有，利用換發張姓牙醫師執業執照收取規費之職務上機會，向張姓牙醫師詐稱需繳納罰款新臺幣（下同）2萬元及換照規費300元共計2萬300元，致張姓牙醫師因此陷於錯誤，將罰鍰2萬元連同規費300元共計2萬300元繳交予鄒○○，且為避免機關內部查核及民眾起疑，塗改繳款證明以掩飾其犯行，因而詐得現款2萬元，事後因張姓牙醫師察覺有異查詢，鄒○○得知後，在犯罪尚未被發覺前，由政風人員偕同至本署南部地區調查組自首。

案經移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偵查終結起訴，並

經臺灣高雄地方法院判決鄒○○犯貪污治罪條例公務員利用職務上之機會詐取財物罪，處有期徒刑壹年玖月，褫奪公權貳年，緩刑肆年，並應向國庫繳納新臺幣伍萬元及向指定之機構或團體提供六十小時義務勞務。

電子郵件辦案詐騙手法再現，請小心誤上當！



今年初 165 接獲 6 通檢舉電話，均是民眾收到以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為名義發出的電子郵件，除要求收件者配合辦案外，還有附加檔案。上個月又有民眾接獲相似的電子郵件，請民眾務必提高警覺，切勿點選附加檔，以免誤中木馬病毒。

臺北的吳先生於上個月接到一封主旨為「吳○○調查函—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的電子郵件，寄件者署名陳安銘警員，郵件內容則是經濟詐騙事件成立通知書，全文以公文書方式呈現，內容如下：「近日接一市民到我警局舉報壹宗經濟詐騙案件，警方已經就這宗案件進行調查，…請和我們保持聯絡（應為絡），9 月 2 日前請回覆郵件，以便邀請妳返回警局作進一步查詢…，請協助我們調查，以免帶來不必要的麻煩。詐騙事件成立，請查照附件詳情。」吳先生看到 email 內容一度以為真得是警察局發出的正式公文，趕緊去電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查證，市警局告知該發文字號並非警察局所發出的公文，而後再向 165 確認是詐騙手法後，才放心地將信件刪除。

今年初已有 6 位民眾反映接獲假警察辦案之電子郵件，上個月又再度現蹤，歹徒疑似掌握當事人姓名及電子郵件帳號，以假檢警方式進行詐騙，且郵件還另有附加檔案，恐挾帶病毒，以攻擊收件者的電腦，竊取更多個人資料。

警方呼籲，檢警單位辦案，會以掛號或警察親送的方式送達正式公文書，絕不會以傳真或電子郵件處理，另外，不輕易開電子郵件附加檔、不隨意點選網站連結，是資訊安全的重要原則，有任何與詐騙相關的疑問，歡迎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查證。

【個資法即時通】 民眾委託業者(例如超商)「代客兌獎」或「代領中獎發票之獎金」時，中獎民眾與業者間成立何種契約關係？業者要求民眾在發票背後登載中獎者個人資料，是否違反個資法？



答：

(一) 民眾委託業者(如：超商)代為兌獎或代領獎金，屬於委託兌領獎金之委任契約關係。

(二) 營利事業業者屬個資法所定之非公務機關，業者依個資法規定基於上述委任契約關係之特定目的(代號 069)，即得以於委託兌獎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或利用中獎人之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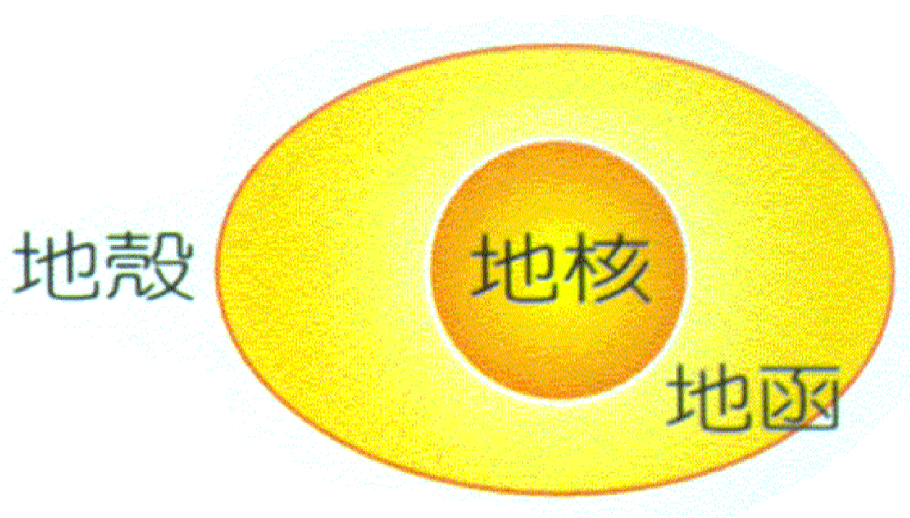
資料。惟營業人辦理代為兌獎業務之相關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措施，應注意個資法施行細則第 12 條規定。

(摘自「法務部 102 年 8 月 26 日法律字第 10203509420 號函」

-本函全文可於本部全球資訊網點選「法務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查詢)

認識地震

地球就像個煮到半熟的蛋，蛋殼就好比地殼，蛋白的部分稱「地函」，蛋黃則是「地核」，地核又分外地核及內地核。把蛋敲一敲，蛋裂成一塊塊，就像拼湊成地球外殼的岩石圈，這些塊狀的岩石圈就稱為「板塊」。



地球上的主要板塊分為七大塊，包括太平洋、歐亞大陸、南美洲、北美洲、非洲印度-澳洲、南極大陸板塊，台灣就處在歐亞大陸板塊與菲律賓海板相互碰撞的地方，因此時常發生地震，有時會釀成嚴重災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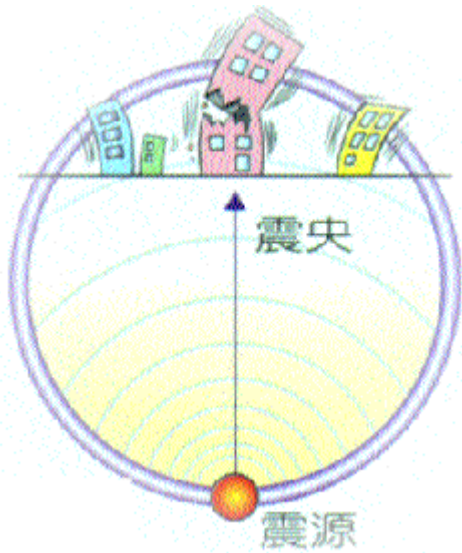


震源:地殼內部所引起的急劇變動，產生變動之處。

震央:地面上垂直於震源之點稱為震央。

規模:指地震本身的大小，與能量成正比，世界各國通常以「芮氏規模」做標準。

震度:是表示地震時，地面上的人所感受到震動激烈的程度，或物體因受震動所遭受的破壞程度，距離震央愈近震度就愈大。



地震震度分級表

震度 分級	地動加 速度	人的感受	屋內情形	屋外情形
0 無 感	0.8 以下	人無感覺。		
1 微 震	0.8~2.5	人靜止時可感覺 微小搖晃。		
2 輕 震	2.5~8	大多數的人可感 到搖晃，睡眠中 的人有部分會醒 來。	電燈等懸掛物 有小搖晃。	靜止的汽車輕 輕搖晃，類似 卡車經過，但 歷時很短。

3	弱震	8~25	幾乎所有的人都感覺搖晃，有的人會有恐懼感。	房屋震動，碗盤門窗發出聲音，懸掛物搖擺。	靜止的汽車明顯搖動，電線略有搖晃。
4	中震	25~80	有相當程度的恐懼感，部分的人會尋求躲避的地方，睡眠中的人幾乎都會驚醒。	房屋搖動甚烈，底座不穩物品傾倒，較重傢俱移動，可能有輕微災害。	汽車駕駛人略微有感，電線明顯搖晃，步行中的人也感到搖晃。
5	強震	80~250	大多數人會感到驚嚇恐慌。	部分牆壁產生裂痕，重傢俱可能翻倒。	汽車駕駛人明顯感覺地震，有些牌坊煙囪傾倒。
6	烈震	250~400	搖晃劇烈以致站立困難。	部分建築物受損，重傢俱翻倒，門窗扭曲變形。	汽車駕駛人開車困難，出現噴沙噴泥現象。
7	劇震	400 以上	搖晃劇烈以致無	部分建築物受	山崩地裂，鐵

	震		法依意志行動。	損嚴重或倒塌，幾乎所有傢俱都大幅移位或摔落地面。	軌彎曲，地下管線破壞。
註：1 Gal = 1 cm/s ²					